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致：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的2024年洪泽区土地征收报批综合服务项目采购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洪泽区土地征收报批综合服务项目，属于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；承接企业为江苏火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2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江苏火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姜培（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）

日期：2024年11月28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